公司代码:603912 公司简称:佳力图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216,918,189股,经公司董事会提议以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共计派发54,229,547.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金额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红总额,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股数。该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佳力图	603912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健	许婧妍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88号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88号
电话	025-84916610	025-84916610
电子信箱	gaojian@canatal.com.cn	xujy@canatal.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机房环境控制行业。按照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机房环境控制是指数据中心机房内部的湿度、温度、环境监控和管理等一系列活动。IT设备的元器件及集成电路极易受到温湿度、尘埃、有害气体、电磁、雷电等的干扰,为使其可靠运行,机房必须具备一定的环境条件,机房环境控制行业应运而生。随着通信、互联网等行业的快速发展,数据在社会经济以及人们生活中的角色越来越重要,为保证数据中心机房的安全运行,机房环境控制显得尤为重要。

(一)主营业务及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专注于数据机房等精密环境控制技术的研发,为数据机房等精密环境控制领域提供节能、控温设备以及相关节能技术服务。公司产品应用于数据中心机房、通信基站以及其他恒温恒湿等精密环境,公司客户涵盖政府部门以及通信、金融、互联网、医疗、轨道交通、航空、能源等众多行业。公司产品服务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华为等知名企业,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为公司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为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主要产品为精密空调设备、机房环境一体化产品,同时公司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在节能控制方面的领先技术,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业务,包括旨在解决老旧数据中心高能耗问题的节能改造服务以及数据中心的运行维护服务等。此外,公司还会应客户的特别要求提供湿膜加湿器、精确送风机等产品,与精密空调配套使用。

(二)业务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原材料采购主要由物资部门负责。物资部根据制造部制定的生产计划单和主要原辅材料库存情况,制定采购计划,在经过适当的授权审批后实施采购。公司制定了完整的供应商遴选、评价和考核制度。在供应商遴选制度上,明确供应商导入的条件及审批制度,由物资部牵头,多部门组成的评审小组对新增供应商进行考察、综合评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可以进入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在日常供应商管理中,物资部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跟踪复评,关键器件供应商每年一次,其他供应商每二年一次。此外对关键器件供应商还要实行不定期的实地走访,对于综合评定不合格的,取消供应商资格。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公司结合企业信用情况、合作时间长短,确定定金比例。对于实力雄厚、信用较好、合作较多的客户,如华为等约定不收取定金;对于普通客户,一般收取合同总额10%-30%的定金后组织生产。

制造部根据订单交货期等要求制定生产计划,物资部根据生产计划单制定并实施原材料采购计划。生产部门在生产过程中实施全面的质量管理,确保高效、高质量完成生产计划。

3、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主要为中国移动、中国电信等通信运营商以及大型金融企业和互联网公司,这些客户一般都是采取公开招标的形式进行采购,因此公司主要是以参与公开招投标或直销的形式开展业务。与主要客户的合作模式主要为招投标方式,公司设置了市场部,负责发行人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978,471,969.08	1,654,123,963.57	19.61	1,399,255,21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7,349,149.60	952,091,693.85	6.85	788,974,385.76
营业收入	667,008,968.44	625,259,372.10	6.68	638,757,62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146,446.40	115,614,871.32	-26.35	84,573,01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865,348.60	111,018,422.05	-25.36	71,441,10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30,671.98	27,252,617.77	171.28	232,848,224.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5	13.5	减少4.85个百分点	11.4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4	-27.78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4	-27.78	0.4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36,691,751.63	188,227,990.91	194,313,991.23	147,775,23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49,079.98	30,904,554.88	20,281,818.70	11,710,992.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35,046.50	30,187,832.49	19,076,749.82	12,465,71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725,122.12	73,448,029.79	-5,499,961.64	89,707,725.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8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9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0	84,000,000	38.72		质押	38,948,962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6,507,000	48,685,800	22.44		无		境外法人
弘京股权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0	7,700,000	3.55		冻结	7,7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财周期轮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13,538	2,213,538	1.02		无		其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长顺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947,813	1,947,813	0.90		无		其他
游俊	-24,800	1,248,240	0.58		无		境内自然人
付东	671,200	671,200	0.31		无		境内自然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长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58,200	658,200	0.30		无		其他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稳福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000	380,000	0.18		无		其他
袁祎	-4,000	334,000	0.15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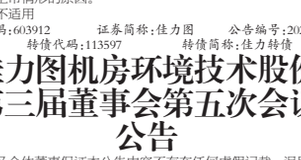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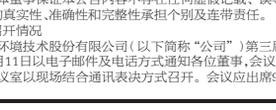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97,847.2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101,734.91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6,700.9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68%;实现利润总额9,962.5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2.8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8,514.6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6.35%,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8,286.5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5.36%。

主要原因系:

2021年度,在全球新冠疫情、南京疫情及能源紧张的大环境下,公司面对者疫情停工待产、限电限产、疫情延时交付验收的各种困难,随着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国内机房空调市场竞争较激烈,通讯行业及大型集团的集中采购更进一步带动市场竞争,每年都有新的厂家加入,机房空调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加大新产品研发及现有产品工艺改进,提供订制化的解决方案,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同时开展多行业多渠道的市场营销模式,提升公司业务收入,公司2021年产量11,468.00台,较2020年增长48.03%,营业收入仅增长6.68%。

2021年公司也面临着原材料价格特别是大宗商品价格持续上涨,原材料成本占公司营业成本平均比例达70%以上,是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铜、镀锌钢板在2021年度一直呈现上涨趋势,采购价格较2020年上涨了20%-40%,导致公司成本呈现大比例增长。

虽然三季度经营活动受到疫情停产及限电限产的重大影响,公司仍然以全薪稳定团队,并且在四季度迅速恢复并加大力度投入生产、确保交付,同时大力拓展市场业务规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手订单为73,003.61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34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3月1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2年3月21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由董事长何根林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公司总经理李林达先生根据2021年度经营情况拟定了《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请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讨论并总结了2021年度全年的工作情况,并由董事长何根林先生拟定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年度工作情况做了总结,并拟定了《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提请董事会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四)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赵湘莲女士代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作2021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五)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2021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有关规定,依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完成了《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六)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度,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继续坚持加大新产品和市场开拓力度、丰富产品类型、加强内部管理,实现营业收入6.67亿元,比2020年增长6.6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514.64万元,较2020年下降26.3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指导意见,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在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考虑到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拟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4,229,547.2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03,685,464股,注册资本变更为303,685,464元,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权益分派情况修改公司章程。

如在本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股数。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九)审议并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赵湘莲女士代表公司向董事会作《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现金流量充足,满足公司不断扩展的经营规模,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20,000万元授信额度、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申请30,000万元授信额度、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申请20,000万元授信额度、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分行申请20,000万元授信额度、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20,000万元授信额度、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申请20,000万元授信额度、中国建设银行南京城南支行申请10,000万元授信额度、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10,000万元授信额度、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紫东支行申请10,000万元授信额度、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申请20,000万元授信额度、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申请20,000万元授信额度、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宁支行申请10,000万元授信额度,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从事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业务,本期审计费用预计为50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40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10万元(含税),与去年费用相同。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延长“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22年9月30日。

将“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23年6月30日,“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三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实施期限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延长“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事宜,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度向关联人安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销售产品1,502.44万元,向关联人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租赁房屋1.73万元。预计公司于2022年度向关联人安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销售产品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向关联人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租赁房屋总额为人民币2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何根林、罗威德、潘乐陶、李林达为关联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和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十七)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本次2021年度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股东大会主要审议如下事项:

1、《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延长“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1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独立董事将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针对2021年度履职情况作《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37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

●本次利润分配、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股数。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280,374,575.45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4,229,547.25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63.69%。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以此计算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303,685,464股,注册资本变更为303,685,464元,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权益分派情况修改公司章程。

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股数。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并兼顾了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2022年3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规定,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较好地维护了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此项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由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相应摊薄。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38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30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7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64元,共计募集资金31,968.00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2,544.91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9,423.09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11.98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011.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23号)。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的部分)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00.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9,7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信息披露费用及发行手续费等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371.6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328.4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衡验字(2020)00088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栖霞支行	8110501011320060391 2	78,767,000.00	4,245.53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93010078801386003912	29,356,000.00	72,547,616.6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天元路支行	932001010040170004	186,107,943.40	173,658,986.16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294,230,943.40	246,210,848.37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4日分别与中信银行南京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公司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原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完成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信建投承接。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20年1月14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南京市分行、中信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决议,公司将“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中信银行栖霞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募集资金理财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专户原用于“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存储和使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全部建成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现将该专户用于“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

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于2020年12月7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中信银行栖霞支行	8110501011707156669	297,000,000.00	118,661.17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	93010078801600009 89		4,386,665.25	募集资金专户
光大银行理财产品	76490181002366645		200,000,000.00	理财账户
合计		297,000,000.00	204,505,326.42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公司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于2020年8月18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于2020年10月2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28,011.11万元,2017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38.40万元,2017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4.12万元;2018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198.41万元,2018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907.95万元。2019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568.24万元,2019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853.23万元。2020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546.76万元,2020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721.30万元。2021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30.44万元,2021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965.62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6,882.25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3,492.22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4,621.08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详见附表1。

2、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29,328.40万元,2020年度使用募集资金0.00万元,2020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73.66万元;2021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570.02万元,2021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618.49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9,570.02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以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692.15万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0,450.53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

详见附表2。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前次募集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

(1)前次募集投资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原因

①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

该项目拟在公司现有土地上和厂房基础上,对原有机房空调生产基地改造升级,同时新建机房空调和冷水机组产品线生产基地。由于政府对公司所处区域土地规划进行调整,导致该项目投资进度有所延迟。

②智能建筑环境一体化集成方案(RDS)研发项目

该项目部分投资需要在“年产3900台精密空调、150台磁悬浮冷水机组建设项目”基础上进行投资建设,由于前述项目推迟,导致该项目投资进度亦有所延迟。

③营销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营销布局等因素做出的,由于经济环境的变化、业务战略、市场业务区域、人员结构的调整等原因,该项目投资进度有所延迟。

(2)审批程序

2019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